

## 「物理人」微電影徵選

中研院物理所為使一般民眾瞭解物理研究工作的樣貌，特舉辦「物理人」微電影徵選，歡迎所內同仁以個人或組團創作，紀錄你的物理研究點滴，任何與研究活動相關之拍攝影片均可報名參加。

### 一、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與收件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2. 採 Email 報名及收件：請將報名表(附件 1&2)及作品直接 email 至 [judywu@phys.sinica.edu.tw](mailto:judywu@phys.sinica.edu.tw) (吳美玲小姐)
3. 活動聯絡人：洪敏玲 (Tel: 02-27896750)

### 二、活動期程：

1. 得獎公佈：得獎作品與名單預計於 106 年 1 月底公布於本所網頁，得獎者另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。
2. 得獎作品將上傳於「物理所官方網頁」供社會大眾觀賞
3. 頒獎：原則上於本所本年度節慶活動中以公開儀式頒發獎金，如有變更將另行公告。

### 三、報名資格：

凡所內人員，對微電影拍攝有興趣者，經所屬研究室老師同意，均得以個人或團體（報名時須載明所有隊員姓名，並請擇一人為聯絡人）報名參加徵選。

### 四、參賽影片主題：

任何與實驗室研究活動相關自由發揮拍攝創意的影片，例如研究花絮、參加會議心得及研究心路歷程等。

### 五、製作規範：

1. 影片名稱：限 10 字內。
2. 影片長度：以 3 分鐘為限，含片頭及片尾。
3. 影片語言：不拘，可加入中文字幕。
4. 影片規格：影片解析度至少為 1280\*720 dpi 以上，檔案格式以 MPG、AVI、WMV、MOV 為主，影像拍攝器材不拘，配合影片觀看習慣，請上傳橫式格式之影片。
5. 音樂素材：自行創作或選用「創用 CC」授權之音樂，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音音。
6. 影片說明：300 字以內，簡短提供文字介紹影片內容、發想與創作理念等。

### 六、評分標準：

1. 由本所文宣小組成員組成評審委員會，依評分標準進行評選。
2. 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之專業評議，獎項由評審會議視參賽者作品議定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或「調整名額」辦理。
3. 評分標準

評分原則	比重	說明
主題適切度	45%	作品主題內容與徵選影片主題之契合程度。
創意	35%	作品之原創性、剪輯手法、製作效果、音效等。
拍攝技巧	20%	作品之拍攝手法、運鏡角度等。

#### 七、獎勵辦法：

名次	名額	獎項內容
第一名	1名	獎金新台幣 5000 元
第二名	1名	獎金新台幣 4000 元
第三名	1名	獎金新台幣 3000 元
佳作	數名	獎金新台幣 1000 元

註：得獎之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，獎金則由所有得獎者自行分配。

##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者保證所有資料內容屬實並無偽造情事，亦無冒用任何第三人資料，如有虛偽隱匿情事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2. 參賽者應擔保對其參賽作品及內容擁有合法著作權利，及完整授權商業／非商業性使用之權利，作品不得使用已參加其他競賽之作品或商業用途之創作；若有抄襲或侵害他人之權利者，除應自負相關責任外，本所將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及追回所得獎金。
3. 得獎作品著作權歸本所所有，本所可進行任何公開播送、重製編輯之權利，並可授權第三方之非營利性使用，惟不另予通知或致酬。
4. 為尊重著作權，參賽作品如引用他人著作商標，應註明出處，若引用音樂超過合理引用之長度及範圍，請提供事先取得之權作權所有人非商業使用同意書，若因未盡上述責任衍生智慧財產權糾紛，由參賽者自行處理及擔負法律責任。
5. 參賽作品請保留原始檔備查，一律不退件。
6. 本所保留活動評審規則及相關規定之修正權利，如有未詳盡之處，悉依本所公告事項為準。
7.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活動各項內容及規定，本所保留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辦法之權利。

## 中研院物理所「物理人」微電影徵選活動

## 報名表

影片名稱			
影片長度		影片規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PG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VI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WMV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OV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聯絡人			
團隊成員			
所屬實驗室 名稱 (PI 姓名)			
聯絡電話	(日)	(手機)	
E-Mail			
影片說明 (300 字以內)			

## 中研院物理所「物理人」微電影徵選活動

### 智慧財產權聲明暨授權同意書

本人(本團隊)參加中研院物理所主辦之「物理人微電影徵選活動」，已詳閱活動辦法及相關規定，並同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本人(本團隊)同意並充分瞭解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一概不予退還，自行留存備份。
- 二、 本人(本團隊)擔保其參賽作品享有一切著作權利，並無抄襲之情事，影片中若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(包含文字、影像與聲音等)，應取得該著作財產權人或權利人之同意或授權。若有作品不實、侵害他人著作權衍生之糾紛，由本人(本團隊)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與賠償。
- 三、 本人(本團隊)保證所填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且參賽作品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違法之情事，如有抄襲仿冒之情事，經證實確有該等情事後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並由本人(本團隊)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。
- 四、 為宣傳所需，本人(本團隊)同意以非專屬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各種媒體、媒介使用參選作品，並得進行公開發表、播送、攝影、出版、下載傳輸等行為之權利，並得再授權第三人，不另致酬予本人，亦不對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，惟授權之第三人不得作為營業目的使用。

參賽者簽名：\_\_\_\_\_、\_\_\_\_\_、\_\_\_\_\_  
\_\_\_\_\_、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(團隊參賽者須全員親自簽署)